公司代码:600066　　公司简称:宇通客车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 元(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宇通客车	60006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莉	姚永胜
联系地址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宇通路 6 号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宇通路 6 号
电话	0371-66718281	0371-66718281
传真	0371-66899399-1766	0371-66899399-1766
电子信箱	ir@yutong.com	ir@yutong.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客车行业属于弱周期行业,其发展不仅取决于居民出行总量和出行结构,更持续受到产业政策、技术迭代及出行模式变革等多重因素的共同影响。

国内方面,2023 年至 2024 年旅游市场强劲复苏后,2025 年旅游市场客户需求恢复理性,市场需求同比下降;公交市场,2025 年“以旧换新”政策延续全年,行业需求同比小幅增长。总体上,全年国内大中型客车市场需求总量同比下降。随着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交通强国、旅游强国建设稳步推进,以及新能源公交“以旧换新”政策持续实施,预计 2026 年行业需求将小幅增长。

海外方面,2025 年各国人员流动持续增加,公交、旅游、客运等各细分市场需求稳定增长;欧洲新能源客车需求继续高速增长,中东团体车、拉美公交车、东南亚旅游车等细分市场客车需求仍处于恢复性增长状态,贡献了行业主要增量;同时,欧洲、拉美、中东、亚太等市场新能源化进程持续推进,根据中客网数据显示,行业大中型客车整体出口量同比增长 30.73%,其中大中型新能源客车出口量同比增长 31.95%。预计 2026 年海外客车市场需求总体仍将呈现增长态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大中型客车的销量稳居行业第一,继续保持行业龙头地位。

(一)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客车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为一体的大型制造业企业,主要产品覆盖 5 米至 18 米全谱系市场需求,拥有 100 余个产品系列的完整产品链,包括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公交客运、团体通勤、校车、景区车、机场摆渡车、智能驾驶微循环车、客车专用车以及纯电、混动等新能源车型。

(二)经营模式

公司的业务覆盖国内所有市县市场及全球主要的客车进口国家,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以订单模式提供标准化及定制化的产品。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取决于行业需求增长情况、产品竞争力和自身的成本控制能力。

近年来,公司坚持国内与海外双市场深耕,加速电动化、智能网联化等相关技术的落地,持续推进产品高端化和国际化。公司正在从“制造型 + 销售产品”向“制造服务型 + 解决方案”进行转型,独创中国制造出口的“平通模式”,成为中国汽车工业由产品输出走向技术输出的典范。公司产品已批量销售至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形成覆盖欧洲、美洲、亚太、中东、独联体、非洲等六大区域的发展布局,引领中国客车工业昂首走向全球。

(三)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面对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机遇,公司在电动化和智能网联化等方面持续探索,形成核心技术研发能力,打造企业新的竞争力,引领了客车行业技术发展的先进方向。

(1)新能源技术开发及应用

公司持续开展以电池、电机、电控、电源、电桥、热管理等关键技术和零部件为核心的客车专用电动底盘技术平台研发和推广。电动底盘是客车电动化、智能化技术落地的基础,是保持客车电动化先发优势的关键,对客车安全、可靠行驶、节能减排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攻克了底盘制动、驱动、转向等精确、可靠、协调控制关键技术,完成了跟比能长续命电池系统、高效高密度电机系统、高效高密度电桥系统等核心部件的开发及应用,发挥电动底盘集成能力与产业协同效应,促进技术平台及关键部件的快速迭代,带动上下游建立和完善了客车电动化产业生态,打造了公司电动化产品高安全、长寿命、长续航的竞争优势。

通过持续技术开发,公司各项技术性能相比上一代产品均有不同程度提升。公司开发的动力电池系统在客车行业首次实现“车电同寿”,达成电池全生命周期容量衰减更少、SOC(车辆剩余电量)精度更高、充放电性能更稳定的使用要求;行业首发的新一代电驱桥动力系统解决了前期存在的工况适应性差、综合效率低及集成度低等难题,重量降低 10%以上,支撑整车能耗降低 3-5%,效率、轻量化、NVH(振动噪声)等核心性能达到行业最高水平;开发的电控系统灵活满足产品架构升级需求,提升了整车多工况适应性、全场景制动稳定性和安全性;开发的电动底盘实现了制动 - 驱动 - 转向协同控制;开发的热管理系统实现了整车热量优化分配和余热高效回收,保证了车辆全工况场景适配。

(2)智能网联技术开发及应用

智能网联技术的快速发展正引领全球交通领域的智能化变革。公司基于出行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全面布局城市出行和特定领域的智能网联解决方案,协同全球优势创新资源,突破底盘别智能驾驶客车“车路云一体化”关键技术,系统解决当前城市公交系统的痛点问题,探索和实践智慧公交新场景,实现智能网联客车更安全、更高效、更舒适的运营目标,推动智能驾驶规模化商用和城市级普及,加快“车路云一体化”技术落地进程,助力我国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开发了新一代高性能、高可靠的智能辅助驾驶系统,提升整车的产品的安全性;构建了适配整车不同层级网联化需求的车载终端产品系列,在产品功能全面性、技术领先性和场景应用等方面建立整车网联化竞争优势;以车路协同感知拓展和协同决策应用为核心,拓展整车的感知范围,持续满足智能网联客车车路协同多样化需求;优化安睿通、安芯、V+ITS(车辆 + 智能交通系统)等网联化产品和运营管理解决方案,助力车辆全生命周期智能网联化能力提升。

2.产品优势

报告期内,围绕国内、海外市场的客户需求,公司紧盯行业新能源改革动向及技术发展趋势,利用公司领先的新能源技术,着力打造具备显著差异化的产品,完成多品类产品的开发和落地,产品市局持续优化,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持续保持产品领先。

国内产品方面,新能源产品整体竞争力持续提升,高端产品引领行业发展:公交市场增加 9 米零后悬低地板产品及 5.3 米网约车产品,在满足适老化及产品颜客能力提升的同时,进一步扩展多样化公交产品阵容;公路市场推出高端旅游、高品质长续航产品,全面满足旅团高端化、团租高质价比及公路长续航等场景差异化需求,产品矩阵持续优化。

海外产品方面,重点开发双层公交、前置公交、纯电通勤、旅游公路等产品,在进一步完善海外产品阵容、优化产品布局、提高产品覆盖度的同时,对各类产品平台进行换代升级,保障中长期产品竞争力持续领先。

高端产品方面,新能源主流产品全面布局,高端产品“效果进一步显现;针对全球不同区域市场定制化开发的海外公路 T 系列、U 系列等新产品上市,进一步丰富了公司高端产品阵容,增加了市场覆盖度。

智能网联产品方面,开发了面向开放道路以及微公交、网约车场景的 L4 级智能网联微循环巴士和面向 BRT 快速公交的 L3 级智能网联公交等智能网联客车产品,已在北京、天津、广州、郑州、大连、重庆、无锡、绍兴、惠州等 26 个国内城市实现常态化运行,以及在卡塔尔、阿联酋、新加坡、法国、西班牙等地实现了销售或示范应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智能网联客车覆盖城市公交、景区国区通勤、机场摆渡、商务接待等场景,产品竞争力和场景适应性持续提升。

3.产业链优势

围绕新能源客车关键产业链,公司与苏州汇川、上海重塑等 100 多家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企业协同攻关,实现公司新能源客车高适应性、高安全协同研发。布局培育精益达、科林空调等核心零部件企业,充分发挥国内产业链集群优势。

在新能源客车关键零部件方面,公司联合宁德时代、苏州汇川、上海重塑等行业优质供应商,开发出了更安全、更长寿命的动力电池系统,集成度更高、覆盖全来段车型的 SiC 动力控制系统,具备低温快速启动和高海拔适应性的燃料电池系统和兼具高可靠、高效率、低噪音、轻量化的电驱桥,兼具高可靠、高效率、低噪音、轻量化的电驱桥和集成度更高、覆盖全来段车型的 SiC 动力控制系统,支撑公司新能源客车的技术领先优势。

在智能网联方面,公司联合行业主流供应商开发出商用车行业领先的底盘域控,提升用户体验,同时推广 AEBS 系统(紧急刹车系统)、CMCS(前向碰撞缓解系统),预知性巡航等功能,增强了车辆安全性和舒适性,有效降低车辆油耗,为公众出行带来更好体验。

在电动化方面,公司联合 ZF(采埃孚)、BOSCH(博世)等行业优质供应商,持续优化线控制动、线控转向等智能驾驶技术,能够实时响应智能驾驶系统的控制指令,实现了对车辆转向、制动、加速等操作的精准无延迟控制,为整车的安全性保驾护航。

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直销、直服、直融”三直及“电动化、智能网联化、高端化、国际化”四化战略,发挥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核心优势,巩固各细分市场领先地位,并稳步拓展国际市场,持续提升全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299,024.61	3,215,089.45	2.61	3,085,69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60,198.80	1,342,377.51	16.23	1,391,897.07
营业收入	4,142,617.40	3,721,758.66	11.31	2,704,198.95
利润总额	651,869.46	472,220.52	38.04	207,80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448.20	411,619.44	34.94	181,70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8,031.30	346,861.31	32.05	141,4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667.98	721,059.03	-55.67	471,66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3	30.94	增加 7.08 个百分点	12.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1	1.86	34.94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1	1.86	34.94	0.82

(二)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41,769.96	971,170.29	1,023,651.53	1,506,02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00.26	118,051.53	135,683.21	226,21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225.17	90,787.46	106,582.08	196,43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725.13	29,727.97	8,163.14	140,051.75

四、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5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25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834,755,347	37.7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402,901	251,236,168	11.35		未知		境外法人
猛狮客车有限公司		87,428,292	3.95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57,038,253	58,459,553	2.64		未知		其他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红利型产品(寿自营)委托投资(长江养老)	7,035,100	45,270,426	2.04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44,253,778	2.00		未知		其他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40,885,192	1.85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602	21,970,800	0.99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9,100	15,658,900	0.71		未知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兴润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9,040	14,021,495	0.63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猛狮客车为控股股东宇通集团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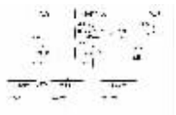

(四)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4.26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54 亿元,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1.97 亿元。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6-013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购车客户等。前述被担保人均不是公司关联人。
- 本年预计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情况:

担保情形	2026年预计担保最高时点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余额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	52亿元	27.38 亿元
为购房人提供的阶段性担保	2亿元	1.59 亿元
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	30亿元	0.36 亿元

- 本次担保预计是否具备反担保措施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子公司香港宇通国际有限公司等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为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争取拿单机会,有效支持公司发展,结合业务需要,在管控风险的前提下,2026 年公司拟继续为控股子公司、购车客户等提供担保/回购资庄。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担保

(一)对外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 年,公司继续开展的对外担保事项主要有以下三类:

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融资类保函、非融资类保函(投标、履约、质量保函等)、信用证等各类子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担保。

2.为购房人提供的阶段性担保。按照银行政策和房地产行业的商业惯例,公司职工住房项目子公司需为购房人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一般为自购房人与贷款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购房人办妥以贷款银行为抵押权人的抵押登记手续或办妥抵押登记之日止。

3.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为支持业务多元化销售,根据招标方或终端客户需要,公司在与合作伙伴等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共同参与的包括但不限于联合投标等销售模式中,可能对相关企业提供增信支持。

(二)对外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上年末担保余额	本年度预计担保额度(日最高余额)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一、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担保						
1.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宇通客车及其控股子公司	香港宇通国际有限公司等	100	103	27.33	50.00	32.05
2.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宇通客车及其控股子公司	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等	70	45	0.05	2.00	1.28
二、为购房人提供的阶段性担保						
员工住房项目子公司	购房人			1.59	2.00	1.28
三、为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						
宇通客车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			0.36	30.00	19.23

二、回购责任

公司拟继续与合作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等签订合作协议,为信誉良好的客户提供银行按揭贷款、承兑汇票及融资租赁等购车方式,同时根据行业惯例和金融机构要求,为客户提供回购责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回购责任余额为 62.34 亿元。2026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承担的回购责任余额不超过 70 亿元,具体额度可与公司为购车客户等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相互借用。

三、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其他事项

1、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担保;具体担保期限以及是否具有反担保措施等情况,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过程中,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3、公司及子公司对新设子公司的担保,按新设子公司担保时点资产负债率情况适用相应预计额度。

4、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审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董事长可在权限范围内在公司内部进行分级授权。

5、在公司后续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经过股东会批准之前,可参照本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执行。

五、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香港宇通国际有限公司

注册地:UNIT 503 5/F SILVERCORD TOWER 2 30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KL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30 号新港中心 2 座 5 楼)

注册资本:HKD 1 万

法定代表人:李会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30804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 100%股权。

2、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

注册地:郑州高新开发区长椿路 8 号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53897684P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汽车空调器及相关零部件、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楠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有 70%股权,豫新汽车热管理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30%股权。

六、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担保协议将根据不同业务场景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类型以及签约时间等协议主要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七、对外担保/回购责任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对外担保/回购责任额度是基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确定的,有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针对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的担保,公司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严格审核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的资信、履约等能力,在开展业务的同时,控制公司风险。在为购车客户提供回购责任过程中,公司可能会垫付部分保证金,但客户通常有一定比例的首付或车辆抵押,经过银行或其他融资机构等的资质审查具有良好的信誉条件,开且部分业务具有第三方担保,公司承担的风险可控。

八、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6 年对外担保计划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九、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余额为 26.0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68%;公司为销售业务链相关企业提供的担保为 0.3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2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6-017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9:30-10: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4 月 9 日(星期四)至 4 月 1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yutong.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30-10:30 举行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将针对公司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回时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5 年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30-10:30

2、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3、会议召开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公司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30-10: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15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teCallO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yutong.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会议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姚永胜、张天瑞

联系电话:0371-66718281

联系邮箱:ir@yut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6-009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2025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
- 2025 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股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282,185,541.8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13,939,22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27,878,446.00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5,534,848,057.5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99.6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121.77 亿元,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17.99%。上述指标均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中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534,848,057.50	3,320,908,834.50	3,320,908,834.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54,481,970.90	4,116,194,422.50	1,817,084,152.2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7,282,185,541.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12,176,665,72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3,829,253,515.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12,176,665,72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317.9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5,534,848,057.50 元,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9.65%,接近 100%;占期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 76.01%,达到 50%以上。公司坚持稳健经营,货币资金充裕,盈利能力向好,本次利润分配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过去十二个月内无募集资金。

二、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

(一)分红上限

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前提条件

公司当期盈利,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三)授权申请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尚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26-011

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产经营往来,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亦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2025 年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双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状况。2026 年公司拟继续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分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实现合理的资源配置,有利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例如:公司与关联方相互提供部分商品、产品、服务和劳务,一方面可使公司更专注于主业,减少非直接相关的业务,另一方面可与第三方供应商产品和服务直接竞争,增强对外谈判议价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二、日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28 日,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认为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合理,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汤玉祥先生、李盼盼先生、王文韬先生、董晓坤先生、李师女士、王兵韬先生回避表决,经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3、股东会审议情况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审议本事项时回避表决。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5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中关联采购、接受服务或劳务、销售商品及材料、提供服务或劳务预算额度总计 33.81 亿元,实际发生 23.54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采购,2025 年实际交易额 163,935 万元,比预计少 47,155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关联方的采购需求不及预期。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5年预计交易额	2025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993	887	-2,106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固定资产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5,711	15,857	-9,854
郑州深澜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22,842	108,519	-14,324
郑州智驱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31,396	24,781	-6,614
宇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3,600	1,749	-11,851
河南海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材料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4,549	12,142	-2,407
合　计				211,090	163,935	-47,155

2、接受服务或劳务,2025 年实际交易额 22,541 万元,比预计少 5,192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5年预计交易额	2025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保洁、租赁、加工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660	842	-817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融资服务、班车、培训、加工、维修等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1,956	15,363	3,407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管理、物业、咨询、工程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200	275	-925
郑州元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物业、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448	394	-54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物业、维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23	147	-476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268	3,053	-3,215
安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按揭贴息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5,579	2,467	-3,112
合　计				27,733	22,541	-5,192

3、销售商品及材料,2025 年实际交易额 36,344 万元,比预计少 44,644 万元,主要原因为关联方采购需求不及预期。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5年预计交易额	2025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4,953	10,474	-4,479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66,035	25,871	-40,165
合　计				80,988	36,344	-44,644

4、提供服务或劳务,2025 年实际交易额 12,585 万元,比预计少 5,656 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定价方法	2025年预计交易额	2025年实际交易额	节/超预算金额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加工、检测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5,442	3,538	-1,904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检测、绿化、租赁、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2,461	8,630	-3,83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绿化、物业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4	9	5
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214	282	68
郑州元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绿化、餐饮等服务	市场价	参考市场价	120	126	6
合　计				18,241	12,585	-5,656

5、金融服务

(1)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2025年日余额上限	2025年日最大余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82,211	300,000	289,785
合　计	282,211	300,000	289,785

(2)授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5年日余额上限	2025年末使用金额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